

云龙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龙发改价格〔2025〕2号

云龙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云龙县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县民政局：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请求审定四项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请示》（龙民专〔2024〕14号）已收悉，我局根据政府定价程序开展基本殡葬服务成本监审和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意见建议征求，并将《云龙县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方案（送审稿）》报请县人民政府第100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根据《云龙县人民政府关于<云龙县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方案>的批复》（龙政复〔2025〕89号），现批复如下：

一、收费标准

1. 火化费：690元/具（抬尸进炉、火化、骨灰装盒等服务环

节)；12岁及以下儿童遗体火化费实行减半收费。

2. 运尸费(遗体接运)：往返距离在20公里(含20公里)以内的运尸费收费标准为每车次360元，超出20公里的，每增加1公里加收3元，往返里程200公里以上的，酌情优惠，具体收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丧属搭乘运尸车不得再收取任何费用。

3. 遗体存放(含冷藏)费：70元/天(存放服务不满一天按一天计算)。

4. 骨灰寄存费：15元/月。首次寄存不超过30天(含30天)的免费寄存。

二、收费标准执行时间

本标准自印发之日起执行，《云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龙县基本殡葬服务收费试行标准的批复》龙发改复〔2020〕3号同时废止。

此复。



抄送：县人民政府，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云龙县大惠陵园发展有限公司。

云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7月4日印发
